

证券代码：300085

证券简称：银之杰

公告编号：2022-054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并经电话确认送达。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委托出席的监事 0 人，缺席会议的监事 0 人。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反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为智慧科技及深圳科立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

公司《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 20,000 万元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